



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项目采购合同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项目名称：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叶财招-2026-29

合同金额（人民币）：陆佰壹拾叁万玖仟玖佰陆拾伍元整（¥6,139,965.00 元）

采购人（甲方）：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标人（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8月28日

签订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委托方（全称）：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全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承诺，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词语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指购买设备、软件及服务的采购单位，即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 “乙方”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软件、定制开发及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或实体，即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

1.3 “合同”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内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4 “合同总价”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全部款项，即人民币陆佰壹拾叁万玖仟玖佰陆拾伍元整（¥6,139,965.00元）。

1.5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附属配件。

1.6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全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定制开发、数据迁移、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等。

1.7 “现场”指甲方指定的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及正式运行的地点，即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范围内。

1.8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本合同约定的程序和条件，对合同项下货物、软件及系统进行检验、测试和确认的过程，分为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验收、试运行及最终验收四个阶段。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1.9 “质保期”指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的2年质量保证期限，在该期限内乙方承担免费维修、更换、技术支持等质量保证责任。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1.10 “质量保函”指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由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向甲方开具的、用于担保乙方履行质保期内维修维护义务的不可撤销独立保函。

2、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本合同标的为建设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系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卡口系统、卡口中心端基础部分、危化运输车辆全流程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在线监测平台及供电及信号传输部分等。具体设备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单价及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中标设备清单》。

2.2 本合同总金额为¥6,139,965.00 元（大写：陆佰壹拾叁万玖仟玖佰陆拾伍元整），其中：

（1）设备费¥3,850,345.00 元（含税，税率 13%）；

（2）定制开发服务费¥1,573,220.00 元（含税，税率 6%）

（3）项目综合调试费¥716,400.00 元（含税，税率 6%）

2.3 上述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除本合同第 9 条约定的追加设备情形外，不因任何因素调整。

2.4 乙方应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在每次申请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设备的技术规格

3.1 乙方提供的设备、技术规格、性能参数必须与中标文件及响应文件完全一致，不得低于投标承诺标准。如在采购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行业标准的，按不低于同类产品的通用技术标准执行。

3.2 乙方保证所供设备为全新、原厂正品、未拆封、未使用过的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及生产厂商出厂标准，具备完整的出厂合格证明、检验报告、3C 认证（如适用）等资料。

3.3 除定制化开发外，乙方提供的软件须为正版授权软件，不得使用盗版或未经授权的软件，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知识产权与保密

4.1 知识产权担保: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设备、软件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发生侵权指控, 乙方须独立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费用; 如因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商誉损失等), 乙方应全额赔偿。

4.2 保密义务:

(1) 乙方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化工园区布局、重大危险源信息、监控数据、卡口数据、车辆轨迹数据、人员信息、管理流程、技术资料及其他未公开信息负有严格保密义务。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披露、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

(3)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五年。

(4) 乙方应与参与本项目的全部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分包商、外包人员)签订保密协议, 并承担连带责任。

(5)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 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直接损失的, 乙方就差额部分予以赔偿。因不可归责于乙方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自身管理疏漏、第三方非法攻击且乙方已采取行业标准安全防护措施、有权机关依法调取数据等)导致的信息披露, 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4 数据安全:

(1) 乙方应建立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 采取有效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访问控制、数据加密、日志审计、备份恢复等)保障系统数据安全, 防止数据泄露、篡改、丢失或非法访问。

(2) 因乙方原因导致数据安全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泄露、系统被入侵、数据丢失等)的, 乙方应在 1 小时内通知甲方, 24 小时内提交事件报告, 72 小时内完成整改; 因乙方过错导致数据安全事件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赔偿范围以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为限。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及时更新安全策略、未按乙方提示采取安全措施、甲方人员操作不当等)或第三方恶意攻击且乙方已尽合理防护义务的, 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 项目验收后, 乙方不得擅自留存、备份或转移甲方的任何数据; 项目终止或解除时, 乙方应在甲方监督下彻底删除或销毁全部数据副本。



5、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及验收

5.1 供货期: 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 乙方应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系统集成, 并具备试运行条件。

5.2 合同履行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至质保期满且双方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

5.3 供货地点及方式: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 将中标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 并完成卸货、搬运、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及培训工作。运输及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5.4 验收程序: 本合同项下验收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前一阶段未通过的, 不得进入下一阶段:

(1) 到货验收: 设备运抵现场后 3 个工作日内, 甲乙双方依据本合同附件对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随机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卡、检验报告)进行逐件查验。查验不合格的, 乙方须在 3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调换或补齐, 逾期按延期交货处理。

(2) 安装调试验收: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 乙方应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验。初验内容包括设备安装规范性、系统功能完整性、软件运行稳定性等。初验合格后, 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报告》, 进入试运行阶段。

(3) 试运行: 试运行期不少于 30 个日历日。试运行期间, 系统应 7×24 小时连续稳定运行, 各项功能指标须达到本合同约定及技术规范要求。试运行期间发现的问题, 由乙方负责免费整改, 整改时间不计入试运行期。因整改导致试运行中断的, 试运行期相应顺延。

(4) 最终验收: 试运行期满且系统运行稳定后,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 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报告》。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5 提前使用: 未经最终验收, 甲方因紧急情况需临时使用部分设备的, 不视为验收合格, 不免除乙方整改及质保责任, 质保期仍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6 交付资料: 乙方应在设备交付时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设备清单、供货验收单、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说明书、操作手册、保修卡、软件授权书、系统架构图、网络拓扑图、IP 地址分配表、密码清单及正式的税务发票。

5.7 培训: 乙方应在安装调试期间及试运行前, 免费对甲方指定人员(不少于 6 人)进行不少于 3 次的系统操作、日常维护及应急处理培训, 并提供中文培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训教材。培训应达到甲方人员可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处理一般故障的标准。培训完成后，甲乙双方签署《培训确认单》。

5.8 后续费用：在本合同期限内，乙方开发的软件、平台等系统，甲方均为一次性付费；甲方仅需承担后续使用过程中第三方通讯流量费用（如有），具体范围及单价由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5.9 质保担保：

(1) 乙方应在本合同最终验收前，向甲方提交由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 5%（即¥306,998.25 元）的不可撤销独立质量保函。

(2) 保函有效期：自保函开具之日起至质保期满后 30 日止。

(3) 保函格式：符合行业标准的保函格式。

(4) 保函索赔：质保期内，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质保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时响应、未按时修复、拒绝履行质保责任等），经乙方书面核实确认，甲方有权凭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向保函开具银行索赔。银行应在收到符合保函条款的索赔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支付。

(5) 保函退还：质保期满且乙方已全面履行质保义务后，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银行出具保函释放通知，退还保函原件。如保函已过期，自动失效。

(6) 保函续开：如保函有效期届满时质保期尚未届满，乙方应在保函到期前 30 日续开保函，否则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作为担保，直至乙方续开保函或质保期届满。

6、质量保证

6.1 质量承诺：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品正质优、全新未拆封的，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及生产厂商的出厂标准，符合乙方中标设备的技术要求及投标承诺。

6.2 质保期限：本合同项下设备及系统的质保期为 2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维修、更换零部件、软件升级、系统优化及技术支持等全部售后服务。

6.3 质保期服务响应标准：

(1) 一般故障：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修复；



(2) 重大故障（系统瘫痪、核心功能失效、数据丢失风险等）：乙方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修复；

(3) 紧急故障（涉及危化品泄漏、火灾报警联动、园区封闭失效等安全事件）：乙方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8 小时内修复或提供有效替代方案；

(4) 因维修、更换导致系统中断的，质保期按中断天数相应顺延。

6.4 备品备件：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关键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核心交换机、道闸控制器、气体监测主机等）备品备件库存应保证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送达现场。乙方未按时提供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费用由乙方承担。

6.5 质量责任：乙方应对提供的设备原装性、完整性、出厂原始包装完整性负全责，并遵守《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

6.6 质保期届满前 30 日，乙方应主动向甲方提交质保期工作总结及系统运行评估报告，并配合甲方进行质保期满前的全面检查。

7、付款方式

7.1 合同价款按以下节点支付（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作为预付款，即¥1,841,989.50 元；

(2) 现场具备安装条件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即累计支付¥2,455,986.00 元；

(3) 全部设备到货并经到货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即累计支付¥3,683,979.00 元；

(4)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即累计支付¥4,911,972.00 元；

(5) 项目试运行期满且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即累计支付¥5,832,966.75 元；

(6) 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5.9 条约定提交符合要求的银行质量保函后，甲方支付剩余 5%，即¥306,998.25 元。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7.2 付款程序：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包括合同、相应阶段验收报告、税务发票原件、采购结果通知单等）后，在财政支付流程规定的工作日内办理支付。

7.3 结算方式：甲方与乙方之间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账号：41001551611050216360

7.4 乙方变更收款账户的，应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因乙方未及时通知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8、售后服务

8.1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至少达到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内容，且不得低于本合同约定的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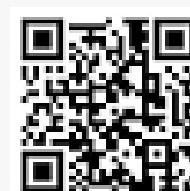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8.2 缺陷修复：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未按第 6.3 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到场或修复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全部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因甲方人为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的损坏除外）。

8.3 设备标识：乙方须在设备的显著位置粘贴公司标签（标明公司名称、服务电话、供货时间等），并向甲方提供设备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相关资料和原配附件。

8.4 正品承诺：乙方负责对所投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所投设备必须为正规行货。如发现提供水货、假货、翻新设备、二手设备或非正规渠道设备，经双方共同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或具有相应资质的鉴定机构核实确认后，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5 其他承诺：乙方还应履行在投标过程中所承诺的其他售后服务承诺。如投标承诺高于本合同约定标准的，以投标承诺为准。

9、追加设备处理



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天内, 甲方有权对合同中所列的设备及服务予以增加 (不超过本合同金额的 10%), 但需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后, 按本合同单价执行。超出 10% 的部分, 应另行组织采购。

10、延期交货

10.1 延期申请: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计延误时间及补救措施通知甲方。甲方收到通知后, 应进行分析, 如同意延期, 双方应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确认延期期限; 如不同意, 乙方仍应按原定期限履行。

10.2 延期制裁: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或不按时提供服务, 甲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

(1) 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第 11.1 条支付违约赔偿金;

(2) 委托第三方完成相关工作, 费用由乙方承担;

(3) 逾期超过 15 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

11、违约责任

11.1 乙方延期交货或安装: 每延期一日, 乙方须按合同总价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延期超过 15 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项, 并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另行采购的差价、工期延误损失、第三方索赔等)。

11.2 乙方提供不合格货物或服务: 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软件或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 甲方有权拒收、要求更换或退货, 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拆装费、检测费等), 并按该批次不合格货物价值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情节严重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按约提供的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 应向乙方支付该设备总金额 3% 的违约金。

11.4 甲方逾期付款: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因财政支付流程及乙方未及时提供合规发票导致的延迟除外), 每超过一日按逾期付款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最高不超过逾期付款金额的 5%。逾期超过 30 日的, 双方应协商解决。



11.5 甲方原因延期: 若由于甲方原因(如现场不具备条件、甲方要求变更设计、甲方未及时提供施工条件等)致使乙方不能按期安装调试完毕的,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且供货期相应顺延,但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证明材料。

11.6 协商免责: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延期交货、退货、延期支付资金且无须罚款的,可不受上述 11.1、11.3、11.4 款约束,但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1.7 诉讼期间执行: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争议解决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继续执行。

11.8 质保期违约责任:

(1) 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第 6.3 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到场或修复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从质量保函中兑付或直接向乙方追偿;

(3) 质保期内同一设备经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或同一故障在 30 日内重复出现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款,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相应款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装费、运输费、甲方另行采购的差价等);

(4) 因乙方质保服务不到位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索赔或行政处罚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12、索赔

12.1 到货索赔: 乙方提供设备时,如发现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技术参数等资料与合同及附件不符,或未按规定提供随机资料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2 质保期索赔: 如果设备在质保期内被证实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缺陷),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3 索赔解决方式: 凡属乙方应承担的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退货退款: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银行手续费、运费、装卸费、拆装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设备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降价处理：根据设备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设备的价格；

(3) 更换修补：用符合合同标准的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直接费用和 risk，同时相应延长被更换或修补部分的质保期（延长期不少于 6 个月）。

12.4 索赔答复：乙方应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作出书面答复。

12.5 索赔执行：甲方可从应付乙方款项中扣回经乙方书面确认或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索赔金额；如应付款项不足，甲方有权凭索赔文件向质量保函开具银行索赔，或直接向乙方追偿不足部分。

13、合同的履约监督

甲乙双方应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的监督与检查。乙方应配合甲方及监管部门的不定期检查，如实提供相关资料。

14、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不可抗力的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受影响方应在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15.3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解除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而未履行部分的款项。



16、合同修改

合同条款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合同签署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书或合同补充协议。该合同修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7、合同鉴证及生效

1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合同附件

附件：中标设备的品牌、型号、数量及价格



合同编号: CTC-HYPD-2026-000814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26年8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账号: 41001551611050216360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33175064809

地址: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路与新华路交叉口西北角(建设银行平东支行9楼)

联系电话: 0375-2390008

银行行号: 105495000271

签约日期: 2026年8月28日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附件：中标设备的品牌、型号、数量及价格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税率	备注
一、卡口系统									
1.1 关键控制区									
1	道闸	浙江大华	DH-IPMECD-2052	6	合	4900	29400	13%	
2	车牌识别摄像机（核心产品）	浙江大华	DH-IPMECS-2544-Z	6	合	3900	23400	13%	
3	防碰雷达	浙江大华	DH-ITSJC-2303-DC12	6	合	980	5880	13%	
4	一体化机箱(集成)	浙江大华	DH-IPMECS	6	合	3950	23700	13%	
5	前端识别主机	浙江大华	DH-IPMECM-3056-S2	1	合	7500	7500	13%	
6	远程控制信号采集终端	浙江大华	DH-S3000C-5GT	6	合	300	1800	13%	
7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控制站	浙江大华	DH-ASPWDH-60W	1	合	5200	5200	13%	
8	扬声器	浙江大华	DH-ASPMHJ30W-D	2	合	250	500	13%	
9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状态监测伺服器	浙江大华	DH-NVR108T-X	1	合	9200	9200	13%	
10	立杆	格瑞	定制	1	合	1600	1600	13%	
11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监测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1	授权	2900	2900	6%	
12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监测模块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Broadcast	1	项	2000	2000	13%	
13	卡口敏捷管理接口开发	中国铁塔	定制	1	授权	1500	1500	6%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14	出入口摆闸	浙江大华	DH-ASGB201H	4	合	5500	22000	13%	
15	人行通道控制终端	浙江大华	DH-ASGF001R	2	合	3500	7000	13%	
16	人脸识别终端	浙江大华	DH-ASI7213SO	4	合	2950	11800	13%	
17	人脸识别终端配套对接	中国铁塔	定制	4	项	3500	14000	6%	
18	园区安全容量控制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30000	30000	6%	
19	卡口值班岗亭（综合）	五月风机电	定制	1	座	21000	21000	13%	
1.2 一般控制区									
1	道闸	浙江大华	DH-IPMECD-2052	11	套	4900	53900	13%	
2	车牌识别摄像机（核心产品）	浙江大华	DH-IPMECS-2544-Z	12	合	3900	46800	13%	
3	防砸雷达	浙江大华	DH-ITSJC-2303-DC12	12	合	980	11760	13%	
4	一体化机箱(集成)	浙江大华	DH-IPMECS	12	合	3950	47400	13%	
5	前端识别主机	浙江大华	DH-IPMECM-3056-S2	1	合	7500	7500	13%	
6	远程控制信号采集终端	浙江大华	DH-S3000C-5GT	11	合	300	3300	13%	
7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控制站	浙江大华	DH-ASPWDH-60W	2	合	5200	10400	13%	
8	扬声器	浙江大华	DH-ASPMHJ30W-D	4	合	250	1000	13%	
9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状态监测伺服器	浙江大华	DH-NVR108T-X	2	合	9200	18400	13%	
10	立杆	格瑞	定制	2	合	1600	3200	13%	
11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监测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2	授权	2900	5800	6%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12	卡口语音敏捷管理监测模块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Broadcast	2	项	2000	4000	13%	
13	出入口摆闸	浙江大华	DH-ASGB201H	8	合	5500	44000	13%	
14	人行通道控制终端	浙江大华	DH-ASGF001R	4	合	3500	14000	13%	
15	人脸识别终端	浙江大华	DH-ASI7213SO	4	合	2950	11800	13%	
16	卡口值班岗亭（普通）	五月风机电	定制	2	座	14600	29200	13%	
17	球形摄像机	浙江大华	DH-SD-6C3425-HNY-DB-D2	4	合	5000	20000	13%	
18	立杆（道路）	格瑞	定制	4	根	6000	24000	13%	
19	可侦检状态监测伺服器	浙江大华	DH-PFC100S2	4	套	7500	30000	13%	
二、卡口中心端基础部分									
1	管理电脑	浙江大华	DH-HDC5100X-030	1	合	15000	15000	13%	
2	卡口管理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30000	30000	6%	
3	数据库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VD	1	套	7000	7000	13%	
4	门禁+道闸数据服务器	浙江大华	DH-ICC-B800	1	合	40000	40000	13%	
5	卡口管理系统与信息化平台系统对接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40000	40000	6%	
三、危化运输车辆全流程管理系统									
1	防爆对讲型车载定位终端	领盾	LEDEN-L1	50	合	3200	160000	13%	
2	危化车辆全流程追踪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20000	120000	6%	
3	违停报警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20000	20000	6%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4	危险化学品运输路径规划	中国铁塔	定制	1	项	50000	50000	6%	
5	管理服务器	浙江大华	DH-NTP8010-DR	1	合	55000	55000	13%	
6	AI 行为分析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24	路	2700	64800	6%	
7	AI 推理服务器	浙江大华	DH-IVSS716-S1	1	合	80000	80000	13%	
8	危化品运输车辆监控子系统开发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16000	116000	6%	
9	入园预约（申请）/审核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50000	150000	6%	
10	危化品运输车辆管理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50000	50000	6%	
四、视频监控系统									
4.1 应急救援/紧急疏散态势研判									
1	应急救援自动侦测型态势研判摄像机	浙江大华	DH-SDT-8C2825-8F-GAZF-D3EFHKV	6	合	25000	150000	13%	
2	应急救援自动侦测管理软件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80000	80000	6%	
3	可侦检状态监测伺服器	浙江大华	DH-PFC100S2	6	套	7500	45000	13%	
4	双路服务器	浙江大华	DH-ICC-B8900S4H-HW-ARM-U64	1	合	50000	50000	13%	
5	立杆	格瑞	定制	6	套	6000	36000	13%	
6	全天候室外组合箱	格瑞	定制	13	个	800	10400	13%	
4.2 违停、限速视频									
1	雷视园区测速一体机（含支架）	浙江大华	DH-CP435-SU1F-QE-C-C4R4	1	套	12000	12000	13%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2	补光灯产品	浙江大华	DH-ITSBG-1201-W-6	1	套	1200	1200	13%	
3	集聚性风险防控前端感知模块(测速)	浙江大华	DH-ITSE1200-TA-N02	1	套	11000	11000	13%	
4	测速模块软件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VehicleCtrl	1	套	8000	8000	13%	
5	集聚性风险防控前端系统（防控违停风险）摄像机	浙江大华	DH-SD-8A1440XA-HNT-E	3	台	22000	66000	13%	
6	集聚性风险防控前端感知模块（违停）	浙江大华	DH-ITSE1200-TA-N02	3	套	11000	33000	13%	
7	基于实时位置的风险告警联动模块软件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VD-CARCHN	1	套	25000	25000	13%	
4.3 周界视频									
1	周界网络球型摄像机（含支架）（核心产品）	浙江大华	DH-SD-8A3433-HNF-GA-AD3E	9	台	8000	72000	13%	
2	电源箱	格瑞	定制	9	台	1500	13500	13%	
3	立杆	格瑞	定制	9	根	3600	32400	13%	
4	铁丝网	格瑞	定制	3	km	120000	360000	13%	
五、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5.1 智能信息发布									
1	化工园区紧急信息发布软件	浙江大华	DH-ICC-Common-InfoPublish	1	套	40000	40000	13%	
2	信息发布终端	浙江大华	DH-DS04-AO400	2	套	10000	20000	13%	
3	公告标识牌	格瑞	定制	2	块	4800	9600	13%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4	道路转向指引牌	格瑞	定制	8	块	350	2800	13%	
5	限速指示牌	格瑞	定制	4	块	1740	6960	13%	
6	禁止通行指引牌	格瑞	定制	3	块	1740	5220	13%	
7	位置服务型疏散指示模块（蓄光发光）	格瑞	定制	150	个	580	87000	13%	
8	定位型疏散道钉	格瑞	定制	150	个	362.5	54375	13%	
9	蓄光发光型疏散指示模块	格瑞	定制	200	个	174	34800	13%	
10	调度室桌面型扩呼话站	浙江大华	DH-ASPWTT4	1	个	4350	4350	13%	
11	IP 主控话站	浙江大华	DH-ASPWTT4	2	台	4350	8700	13%	
12	IP 扩呼工控主机	浙江大华	DH-ASPW85	1	套	40000	40000	13%	
13	PC 机	浙江大华	DH-HDC5100X-030	1	台	15000	15000	13%	
14	扩呼软件包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5000	15000	6%	
15	与其他系统对接	中国铁塔	定制	1	项	60000	60000	6%	
16	监测模块开发	中国铁塔	定制	1	项	25000	25000	6%	
六、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在线监测平台									
1	多气体泄漏监测系统小型站	欧泰威尔	TCB2-F	7	台	50000	350000	13%	
2	异常数据辅助分析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70000	70000	6%	
3	多气体态势研判系统联动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70000	70000	6%	
4	多气体泄漏的紧急信息发布联动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70000	70000	6%	

12 554 4.17.14

合同编号：CTC-HYPD-2026-000814

5	多层次数据采集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80000	80000	6%	
6	数据融合与处理分析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55000	55000	6%	
7	智能态势可视化分析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80000	80000	6%	
8	敏捷应急（音频）响应模块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20000	120000	6%	
9	可燃气体遥测可侦检状态监测伺服器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3000	13000	13%	
10	多气体泄漏可侦检状态监测伺服器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12000	12000	13%	
11	外接气象等标准化接口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48220	48220	6%	
12	外接封闭化管理平台接口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45000	45000	6%	
13	外接扩散模型接口	中国铁塔	定制	1	套	60000	60000	6%	
七、供电及信号传输部分									
1	主光缆 1	厚德缆胜	GYTA53-96B1.3	3.5	km	28200	98700	13%	含施工
2	主光缆 2	厚德缆胜	GYTA-48B1.3	8	km	22200	177600	13%	含施工
3	主光缆 3	厚德缆胜	GYTA-24B1.3	4	km	15300	61200	13%	含施工
4	主光缆 4	厚德缆胜	GYXTW-6B1.3	42	km	12700	533400	13%	含施工
6	电缆 1	厚德缆胜	YGGB-5*10	1.5	km	52000	78000	13%	含施工
7	电缆 2	厚德缆胜	YGGB-5*6	4	km	43000	172000	13%	含施工
8	电缆 3	厚德缆胜	YGGB-3*4	5	km	28500	142500	13%	含施工

合同编号: CTC-HYPD-2026-000814

9	电缆 4	厚德缆胜	YGGB-3*2.5	2	km	21500	43000	13%	含施工
10	超 6 类网线	厚德缆胜	H-W650	5	箱	1000	5000	13%	含施工
11	系统集成	综合调试	卡口系统综合调试服务	1	项	193700	193700	6%	
		综合调试	卡口中心端基础部分合调试服务	1	项	25700	25700	6%	
		综合调试	危化运输车辆全流程管理系统综合调试服务	1	项	25700	25700	6%	
		综合调试	视频监控系统综合调试服务	1	项	180000	180000	6%	
		综合调试	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综合调试服务	1	项	64300	64300	6%	
		综合调试	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在线监测平台综合调试服务	1	项	77100	77100	6%	
		综合调试	供电及信号传输部分接续服务	1	项	25700	25700	6%	
		铁塔资源及视联综合服务	铁塔资源及视联综合服务	1	项	124200	124200	6%	
报价合计		大写： 陆佰壹拾叁万玖仟玖佰陆拾伍元整							
		小写： 6139965.00 元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